

金凤区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本报告由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办公室汇总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1个村、9个社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cjinfe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金凤区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通达北街居安南巷139号；邮编：750001；电话：0951-3069220，传真：0951-3069583；电子邮箱：manchengbeijie@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满城北街街道紧紧围绕金凤区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加强制度保障，深化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加强公众参与度，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1年，满城北街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共计73件，其中，机构职能4件，部门文件

4件，扶贫工作44件，河长制工作4件，财政预决算3件，规划计划1件，社会救助11件，安全生产2件。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1年，满城北街街道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无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三）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为完善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满城北街街道不断强化新媒体运营，在拓宽政务公开网站公开内容的同时，加大政务微博的运营力度，定期发布工作动态信息及各类政策，使信息公开载体更加多样化。同时，充分利用辖区电子屏、宣传栏、信息公告栏等传统载体，设立政务公开查询点、建立村（社区）政务公开栏，实现基层公开、便民服务、监督管理，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平台载体的建设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情况。2021年，街道对政务公开基本目录进行调整，涉及主动公开一级事项4项，二级事项17项，对概况信息、基本信息、重点领域、社会救助4个一级公开事项内的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渠道和载体等进行梳理，确定公开类型。同时，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编制《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对公开范围、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内容进行规范，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紧跟形势要求，全面落实到位。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工作情况。街道在办公驻地一楼民生服务中心设有政务公开相关内容宣传展架，引导居民关注和监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依托政务新媒体，发布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宣传动态，不断提升居民知晓率，扩大宣传

范围。街道各村（居）设有独立的政务公开宣传栏，对财务支出、医疗保障等群众关切的政策文件、工作信息、办理结果等内容进行定期公示。2021年，街道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1次，邀请在满城北街街道工作、生活、学习，关心街道各项工作的辖区居民以及热心网民参加，对街道2021年重点工作及工作成果进行观摩，并召开座谈会，广泛听取和收集各位居民代表对满城北街街道各项工作开展情况的意见建议，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切实满足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扩大政务公开工作影响力和覆盖面。

（六）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在社会救助、扶贫工作、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街道定期公示城市低保调增调减、高龄补贴、残疾人生活及护理补贴、临时救助对象名单、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名单，及时传达利民惠民政策；公示劳务移民就业补助申请结果、贫困人口退出名单、春季“雨露计划”、防贫保被保险人清单等扶助政策和办理结果，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公示河长制落实情况、“清四乱”工作进展情况，河湖沟渠巡查情况，展示辖区环境治理和保护工作成效。同时，及时发布文化体育、法治宣传教育等计划和方案，全方位展示街道重点领域的工作成效，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七）开展政策解读情况。2021年，街道不断完善政策解读机制，在政务新媒体平台转发政策解读文件6件，及时向公众传递权威的解读声音，积极适应网络传播特点，运用数字化、图片解读的方式，增强解读效果，使解读形象化、通俗化，确

保辖区群众“看得懂、能理解”。同时，在街道、各社区（村）宣传栏，对民政救助、扶贫工作等群众关心关注的政策解读文件进行公示，实现政策解读工作线上线下互联互通。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为广泛听取和收集民声民意，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街道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平台，解决群众诉求，答复群众咨询，加强舆情处置，及时在政府新媒体公开街道和各社区（村）工作开展情况的动态信息，政务微博咨询与投诉件40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法人或其他组织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项之和，	(一) 予以公开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政策解读数量少，解读形式较为单一；二是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等方面还有待加强；三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位置的意识还不够高，存在个别信息发布格式、内容有误的问题。

(二)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政策解读，扩展解读范围。对街道制定的各类实施方案、工作计划进行解读，对解读要素、解读程序、解读形式等进行明确。提高解读效果，运用图片图解

图表，增强政策解读效果，不断扩大知晓度并最大限度争取赢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促进政策落实；二是加大宣传力度，拓宽参与形式。开展“政府开放日”系统活动，增加活动次数，丰富活动形式，广泛邀请群众代表参观街道及各村(居)工作成果观摩活动，增强辖区居民参与感。同时，积极引导政务义务监督员的作用，充分发挥监督职能，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成效。三是提高思想认识，强化担当意识。定期对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深入地自查自纠，对存在的信息公开不及时、内容缺失有误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报告事项。